王政武，何元凯．“四力”同构：“十四五”时期民族地区乡村振兴的困境与出路［J］．山西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1，20（4）：77-85.
WANG Zhengwu，HE Yuankai. Isomorphism of "Four Forces"：ethnic areas in the 14th Five-Year Plan Period dilemma and outlet of Rural Revitalization［J］. Journal of Shanxi Agricultural University（Social Science Edition），2021，20（4）：77-85.
DOI：10.13842/j.cnki.issn1671-816X.2021.04.009

“四力”同构：“十四五”时期民族地区乡村振兴的困境与出路

王政武[1]，何元凯[2]
（1.《改革与战略》杂志社，广西 南宁 530022；2.广西民族大学 民族学与社会学学院，广西 南宁 530006）

摘 要：“十四五”时期是中国迈向现代化建设新征程的开局时期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新阶段，乡村振兴被摆在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更高的位置。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时代背景下，民族地区特别是其乡村发展必须与其他地区同步推进且被赋予更为艰巨的时代使命：在完成乡村振兴基本目标的基础上，民族地区的乡村振兴肩负着促进民族团结和维护国家边疆安全等重任。要破解由经济发展质量不高、居民生活条件和质量短板明显、民族及其文化多样性暗含阻力、生态环境恶化尚未根本改善等给民族地区实现乡村振兴带来的难题，必须从强化民族融合、坚持高质量发展优先、树立多元融合发展思路、传承和发展民族优秀文化等方面入手，增强民族地区推进乡村振兴的安全力、基础力、联动力和精神力。

关键词：乡村振兴；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民族文化
中图分类号：F32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16X（2021）04-0077-09

“十四五”时期是中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后迈向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承上启下的关键时期，是由脱贫攻坚转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承接时期，是中国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中国高质量发展，确保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好局、起好步的开局阶段。在这样的背景下，推进乡村振兴被摆在更高的位置、赋予更丰富的内涵和承载着更艰巨的时代使命。“民族要复兴，乡村必振兴”彰显出了乡村振兴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中的战略地位，以及党中央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战略导向。中国民族地区①大部分地处祖国边陲，远离国家政治经济中心，具有民族众多及其文化多样、经济发展基础偏弱、地理位置复杂、战略地位特殊等特征，推进民族地区乡村振兴不但重要，而且非常紧迫。鉴于此，民族地区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和推进既要遵循国家乡村振兴战略的总体布局、原则，学习借鉴其他地区特别是发达地区乡村振兴的先进理念、经验，又要立足实际，遵从规律，突出差异，挖掘潜力，探索和建立符合民族实情、反映民族特征、融入民族文化、契合民族需求、促进民族发展的乡村振兴发展道路。

一、“十四五”时期民族地区推进乡村振兴的多元使命

（一）民族地区乡村振兴：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关键环节

“十四五”时期，是中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

① 本研究所指的民族地区主要是指民族八省区，即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和贵州、云南、青海。

收稿日期：2021-03-22 **修回日期：**2021-04-06
基金项目：2021年度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宣传部共建马克思主义学院、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基地和建设工程基地项目“‘十四五’时期推进民族地区乡村振兴路径研究”（2021）
作者简介：王政武（1982-），男，高级经济师，副编审。研究方向：产业经济学，乡村振兴。E-mail：wzw82910@163.com

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关键时期。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至少包括物质的现代化、治理（制度）的现代化和人的现代化（即更大程度实现人的全面自由发展），这三个现代化决定了“十四五”时期甚至更长时期中国必须实现从“资本逻辑”向“人本逻辑”、从“增长逻辑”向“发展逻辑”、从“局部逻辑”向“整体逻辑”转变，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统筹推进政治建设、经济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扎实推动共同富裕，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同时，社会主义的本质决定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是不同地区、不同民族的共同现代化，是全区域、全民族的现代化，是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等的整体现代化。民族地区集资源富集区、水系源头区、生态屏障区、文化特色区、边疆地区、贫困地区等于一体[1]，受历史、地理、自然等多种因素的综合影响，民族地区面临着经济发展不充分不平衡、自我发展能力不强、基础设施建设滞后、公共服务均等化弱化、基层治理薄弱、民族文化保护和传承机制不完善、生态制约发展明显等问题，是中国贫困地区和脱贫人口的集中区域，是前期推进脱贫攻坚的重要战场，是中国经济社会发展和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突出短板和薄弱环节。没有民族地区和各少数民族的现代化，就没有中国的现代化；没有民族地区和各少数民族的全面振兴，就没有中华民族的真正复兴，而民族地区及其民族的振兴和现代化很重要的基础在于实现民族地区的乡村振兴。因此，推进民族地区乡村振兴是中国乡村振兴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内在要求和关键环节，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备要件。

（二）民族地区乡村振兴：促进民族团结的重要途径

中华民族是历史逻辑和实践逻辑的统一体，中国自古以来都主张和致力于维护民族的团结和统一，民族地区各民族成员都是中华民族不可分割的重要组成部分[2]，在维护国家安全和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然而，受经济发展水平整体偏低、居民生活条件不够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滞后、信息相对闭塞等因素的影响，加上长期以来西方反华势力、境外宗教势力渗透等因素的叠加，出现一些少数民族成员对国家政策了解不全面、对国家或地区经济社会建设融入度不高、国家和民族认同感不够强等问题，不利于民族团结工作的顺利开展和中华民族命运共同体的构建。优化民族地区经济结构，保护民族地区生态环境，尊重民族风俗和保护、挖掘、发展少数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提高民族地区现代化治理水平，充分保障各民族的合法权益，赋予民族成员更大受教育权，扩大就业空间和提高就业质量，确保民族地区各民族成员与其他地区和其他民族更加公平、充分地享受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更加全面深入地参加国家和地区的各项经济社会发展事务，不但有利于促进区域协同发展，缩小区域之间、民族之间、城乡之间的差距，而且更为重要的是引导民族地区各民族加强相互之间的交流、互动，减少甚至消除民族隔阂、民族矛盾，形成更强的公民意识、国家意识和民族意识，与其他地区和民族成员一起形成更加坚固和强大的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凝聚力、自觉力、行动力，成为推进民族平等、民族团结，构建中华民族命运共同体的强大力量。

（三）民族地区乡村振兴：筑牢国家安全屏障的重要保证

国家安全是国民安全、领土安全、主权安全、政治安全、军事安全、经济安全、文化安全、科技安全、生态安全、信息安全等的统一体。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维护国家安全是全国各族人民根本利益所在”，要“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有效维护国家安全”，“严密防范和坚决打击各种渗透颠覆破坏活动、暴力恐怖活动、民族分裂活动、宗教极端活动”。中国民族地区乡村具有地理位置边疆性、民族文化多元性、宗教多样性和经济发展滞后性等特征，外部势力渗透、民族问题、宗教问题、自然灾害、经济发展失衡等问题交错复杂[1]，这些都是影响边疆稳定和国家安全的重要因素，凸显了民族地区的乡村对巩固祖国边防和国家安全的重要意义，彰显了推进民族地区乡村振兴的重要性、紧迫性。民族八省区中的内蒙古自治区、甘肃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藏自治区、云南省和广西壮族自治区

均与外国接壤，占了全国陆地边界线的85%。特别是新疆和西藏的边境线最长，新疆与蒙古、俄罗斯、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阿富汗、巴基斯坦、印度等8个国家接壤，陆地边界线长达5600公里，约占中国与外国接壤的陆地边界线的四分之一，是中国毗邻国家最多和边界线最长的省份；西藏自治区有4025公里边界线，在边境上分布着21个县、203个镇、770个村，有312条对外通道。漫长的边界线和复杂的自然地理环境对稳定边境和维护国家安全产生了较多不利因素。对于民族地区而言，民族关系是影响国家安全的重要变量，而民族关系又受经济利益纠纷、文化差异、风俗习惯差异、宗教信仰差异、民族分裂势力、宗教极端势力、暴力恐怖势力等因素的影响，而这些因素中经济方面特别是贫富差距、发展不平衡、失业等更是深刻影响着民族关系[1]。基于这样的形势，必须推进民族地区乡村振兴，提高少数民族群众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主体地位，大力开展兴边富民工程，促进民族地区经济稳定健康发展，扩大居民就业和提高其收入水平，统筹推进民族地区基础设施建设和国防建设，尊重民族文化和风俗习惯，强化民族交流与文化交融，促进民族地区群众安居乐业，提高民族地区群众对经济社会发展成果的共享度等。这不单纯是民族地区的“三农”发展和城乡融合发展的区域性问题和一般的民生问题，更是促进边疆社会稳定、边防巩固和保障国家安全的重要问题。

二、“十四五”时期民族地区推进乡村振兴的多维困境

（一）经济发展质量有待提高

中国民族地区大部分处于西部地区，地貌以高原山丘为主，地势险要，技术发展较为落后，交通基础设施短板突出，乡村聚落分散，地多人少，人口受教育程度偏低，文化素质不高，耕地资源短缺，自然灾害时有发生，由此导致了经济整体发展水平偏低和发展失衡等阻碍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的问题，并深刻影响民族地区的乡村振兴。这可以从地区生产总值、人均生产总值等方面将民族八省区与其他地区进行比较。从地区生产总值来看，长期以来大部分民族地区的地区生产总值、人均生产总值等都较大幅度偏低于国内其他地区。以2020年为考察时间维度，如表1所示，2020年民族八省区中广西的地区生产总值最高，为22 157亿元（全国排名19位），但只是排名前三的广东（110 761亿元）、江苏（102 719亿元）、山东（73 129亿元）的20%、21.6%%、30.1%，其余的云南、贵州、内蒙古、新疆、宁夏、青海、西藏分别排第18、20、22、24、29、30、31位。更值得注意的是，2020年民族八省区地区生产总值的总和为85 504亿元，但其仍然不及广东和江苏的单省地区生产总值，分别比广东、江苏少25 257亿元、17 215亿元。从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来看，民族八省区中内蒙古最高，为68 357元，全国排名11位；广西最低，为44 671元，居全国29位，宁夏、新疆、西藏、云南、青海、贵州分别排第19、21、22、23、24、25位。由此可见，民族八省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在全国处于末梢位置，特别是与发达地区相比，存在较大差距。这说明民族地区的乡村振兴缺乏足够的经济基础支撑，这是推进民族地区乡村振兴的重点和难点问题。此外，大部分民族地区缺乏具有鲜明特色的民族支柱产业，部分产业仍以传统生产经营模式为主，对现代信息技术运用不够，产品竞争力不强，产业融合度不高，没有形成完善的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区域与区域之间、产业与产业之间联动性不强、互补性不足，产业同构、产业同质竞争、产业结构不合理等问题比较突出。

（二）民族地区居民生活条件和生活质量短板明显

受限于地理位置和自然条件等因素，民族地区乡村经济社会发展基础薄弱，自我发展能力偏低、内生发展力不足，导致农村空心化，农民老龄化，土地荒芜，区域之间、山区与平原之间、城乡之间发展不平衡等问题突出，在脱贫攻坚时期全国的不少贫困地区都集中在民族地区，贫困人口数量较多，贫困发生率较高，民族地区中的部分乡村成为全国的深度贫困区和脱贫攻坚的重要战场。据有关数据统计，2018年民族八省区贫困人口数为603万，约占全国贫困人口总数的36.3%，2012—2018年，民族八省区贫困人口占全国贫困人口基本都维持在30%以上，在较大程

度上阻碍了民族地区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尽管2020年底，民族八省区如期完成了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的目标，但是由于部分脱贫人口主要是依靠外部力量实现的脱贫，并没有完全具备防止贫困、预防贫困、治理贫困的条件和能力，还有不少脱贫人口仍然处于临界线的边缘[3]，在一定程度上存在因灾返贫、因病返贫、因事返贫、因学返贫、因老返贫等情况[4]，防止返贫和新增贫困人口的压力还比较大。从城乡居民可支配收入来看，民族八省区城乡居民可支配收入均低于全国平均水平（32 189元），其中内蒙古最高，为31 497元，全国排名10位；尽管内蒙古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在民族八省区中排名首位，但其仅约为上海的43.6%、北京的45.36%；宁夏、广西、青海、新疆、云南、贵州和西藏分别排第21、25、26、27、28、29、30位。从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来看，全国平均水平为17 131元，民族八省区中依然是内蒙古最高，为16 567元，排名第13位，但其也只是上海的47.5%、浙江的51.9%；广西、西藏、新疆、宁夏、云南、青海、贵州分别排第22、23、24、25、28、29、30位。由此可见，民族八省区的居民生活水平在全国中处于末梢位置，特别是与发达地区相比，存在较大差距。另外，民族地区乡村基础设施不完善、公共服务供给不平衡且短缺，医疗、卫生、教育、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事业的城乡差距较大，由此加大了民族地区乡村振兴的阻力，并增加了其复杂性。

表1　2020年全国各省区市GDP和人均GDP比较

	GDP（亿元）	GDP排名	人均GDP（元）	人均GDP排名		GDP（亿元）	GDP排名	人均GDP（元）	人均GDP排名
全国	1 015 986		72 371						
北京	36 103	13	167 640	1	辽宁	25 115	16	57 713	17
上海	38 701	10	159 385	2	河南	54 997	5	57 051	18
江苏	102 719	2	127 285	3	**宁夏**	**3921**	**29**	**56 445**	**19**
福建	43 904	7	11 506	4	江西	25 692	15	55 061	20
浙江	64 613	4	11 450	5	**新疆**	**13 798**	**24**	**55 684**	**21**
广东	110 761	1	96 138	6	**西藏**	**1903**	**31**	**54 285**	**22**
天津	14 084	23	90 176	7	**云南**	**24 522**	**18**	**50 474**	**23**
重庆	25 003	17	80 027	8	**青海**	**3006**	**30**	**49 455**	**24**
湖北	43 443	8	73 297	9	**贵州**	**17 827**	**20**	**49 026**	**25**
山东	73 129	3	72 619	10	河北	36 207	12	47 691	26
内蒙古	**17 360**	**22**	**68 357**	**11**	山西	17 652	21	47 334	27
陕西	26 182	14	67 545	12	吉林	12 311	26	45 753	28
安徽	38 361	11	60 763	13	**广西**	**22 157**	**19**	**44 671**	**29**
湖南	41 781	9	60 391	14	黑龙江	13 699	25	36 518	30
海南	5 532	28	58 557	15	甘肃	9017	27	34 059	31
四川	48 599	6	58 029	16					

注：数据来源：根据国家统计库数据统计整理而得

（三）民族及其文化多样性隐含着民族地区乡村振兴阻力

乡风文明是乡村建设的灵魂，治理有效是乡村善治的核心，这决定了文化振兴在乡村全面振兴中的重要地位和巨大作用，必须把文化振兴同乡村经济发展摆在同等重要的位置，培育和增强乡村经济社会全面发展的强大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基于这样的考量，文化建设就成了乡村振兴的重要影响因素。民族八省区大部分地区地处边疆，与多个国家接壤或毗邻，不但聚集了多个少数民族，而且还与接壤或毗邻国家的部分民族保持着较为密切的关系，一定程度上受到国外部分民族文化、宗教信仰、风俗习惯、生产生活方式等方面的影响，因而呈现出地缘政治生态多元性、民族生态多样性与文化生态交融性等鲜明特征。另外，由于大部分民族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偏低、交通信息闭塞、地理自然环境恶劣、区域和城乡差距较大，加上西方反华势力、境外宗教势

力渗透等因素叠加，对民族地区部分群众的价值观、宗教信仰、民族意识等形成了较大影响，甚至弱化了部分群众的民族认同、国家认同，这些问题的长期存在和影响，无疑增加了民族地区乡村振兴的文化建设和乡村治理的复杂性和难度，即民族地区的文化建设可能不是单纯的保护、传承、发展民族文化，突出民族特色，塑造民族品牌的单维度问题，而是涉及民族文化的“正本清源”和与西方国家、境外宗教势力斗争的问题；乡村治理也不是简单的基层党组织建设和现代乡村社会治理体制构建问题，而是要从民族团结、边疆稳定、国家安全等高度去谋划和推进。这是民族地区乡村振兴需要解决好但又具有较大难度的重要问题。

表2　2020年全国省区市城乡居民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较

	城乡居民可支配收入（元）	城乡居民可支配收入排名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排名		城乡居民可支配收入（元）	城乡居民可支配收入排名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排名
全国	32 189		17 131		全国	32 189		17 131	
上海	72 232	1	34 911	1	河北	27 136	17	16 467	14
北京	69 434	2	30 126	3	四川	26 522	18	15 929	21
浙江	52 397	3	31 930	2	陕西	26 226	19	13 316	27
天津	43 854	4	26 591	4	吉林	25 751	20	16 067	20
江苏	43 390	5	24 198	5	**宁夏**	**25 735**	**21**	**13 889**	**25**
广东	41 029	6	20 143	7	山西	25 214	22	13 878	26
福建	37 202	7	20 880	6	黑龙江	24 902	23	16 168	18
山东	32 886	8	18 753	8	河南	24 810	24	16 108	19
辽宁	32 738	9	17 450	9	**广西**	**24 562**	**25**	**14 815**	**22**
内蒙古	**31 497**	**10**	**16 567**	**13**	**青海**	**24 037**	**26**	**12 342**	**29**
重庆	30 824	11	16 361	15	**新疆**	**23 845**	**27**	**14 056**	**24**
湖南	29 380	12	16 585	12	**云南**	**23 295**	**28**	**12 842**	**28**
安徽	28 103	13	16 620	11	**贵州**	**21 795**	**29**	**11 642**	**30**
江西	28 017	14	16 981	10	**西藏**	**21 744**	**30**	**14 598**	**23**
海南	27 904	15	16 279	17	甘肃	20 335	31	13 044	31
湖北	27 881	16	16 306	16					

注：数据来源：根据国家统计库数据统计整理而得

（四）生态环境恶化尚未根本改善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生态宜居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要求，也是中国生态文明建设的重点。生态环境就是生产力。民族地区具有全国生态脆弱区分布面积最大、脆弱生态类型最多、生态脆弱性表现最明显等特征，加上特殊的地理位置和自然环境等，民族地区的生态环境保护面临较大的困难和压力。近年来，虽然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对包括民族地区在内的生态环境建设给予大力支持并取得积极成效，但在以往的传统经济发展模式下，民族地区在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没有很好地落实绿色发展理念和进行长远发展规划，没有很好地处理好经济效益、生态环境保护和社会效益等关系，把经济效益放在更加优先的位置，过度盲目开发项目，超量使用农药化肥，造成水土流失严重，草原、草场退化加剧，湿地资源减少，人畜草关系失衡，生态环境恶化现象依然存在。与其他地区不同，民族地区的地理位置和自然环境等因素决定了其生态环境修复、治理和保护的难度更大、时间更长、成本更高。因此，民族地区生态环境保护问题是影响其乡村振兴的重要因素，也是治理的难点之一。

三、“十四五”时期民族地区乡村振兴的方向与出路

（一）促进民族融合，增强民族地区乡村振兴安全力

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需要坚持系统思

维、整体思维，协调发展理念，促进主客体协同发展[5]。民族地区民族多元、文化多样等显著特征决定了其在推进乡村振兴过程中更加需要处理好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等问题。民族地区作为中国少数民族的聚集区域，各民族历史的形成和发展历程各不相同，因而在价值观、民族信仰、风俗习惯、生活生产方式等方面存在不同程度的差异，这些差异和西方反华势力、境外宗教势力等因素的叠加作用，会在一定程度产生民族隔阂、民族偏见、民族矛盾甚至是民族冲突，由此民族地区推进乡村振兴必须以维护民族团结、社会稳定为首要前提。因此，民族地区的乡村振兴必须围绕民族融合的核心原则进行实施和推进。

1. 强化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引导民族地区群众树立和巩固国家意识和公民意识

中华民族是汉族和各少数民族共同组成的具有很强的历史逻辑、传统逻辑的共同体，是民族共同体和国家政治共同体的统一。政府及其有关部门要把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融入乡村振兴、经济社会发展的全过程，并内化于推进民族地区经济、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均等化、人才培养等有关工作的方方面面，尽量消除不同民族之间的偏见与分歧，寻找和扩大实现相互之间利益的最大公约数，畅通和拓宽民族地区群众了解国家方针政策、表达诉求、参与经济社会发展的渠道，让他们更加全面、真实、准确、有效地了解和掌握国家政治意识，增强国家意识、民族意识，提升国家认同和民族认同，并在此基础上形成和强化维护国家统一、民族团结以及参与国家、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理念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有意识、有目的、有能力地分析、判断西方反华势力、境外宗教势力所渗透和宣扬的与国家相悖的理念、思想和文化，并与之开展持续有效的斗争，增强维护民族团结、国家安全、社会稳定的自觉性和自律力，为有效推进乡村振兴创造更稳定的社会环境与稳固的民族关系。

2. 最大限度保障各民族权益，增强民族地区乡村振兴的主体力量

各民族群众权益的最大化满足以及各民族与中华民族共同利益的实现即族际利益融合是维护民族团结、强化民族凝聚力和包括推进乡村振兴在内的民族地区各项事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人民至上，重塑各民族群众在乡村振兴中的主体地位。各民族群众并不是乡村振兴过程中政府及有关部门政策落实的被动执行者，而是各种政策、规划等制定的参与者、监督者、评判者，是推进乡村振兴的真正主人，是乡村振兴发展成果的真正受益者，即各民族群众不但要真正融入乡村振兴发展的整个过程，而且乡村的未来发展理应掌握在各民族群众的手中。这就要求，民族地区乡村振兴各项政策、指标等的制定不能简单地从乡村振兴指标实现的范围维度、程度维度和时间维度进行考量，而应植入更强的民生性、人文性指标，以各民族群众获得感、满意感、幸福感等指标的提升作为最核心的指标。要在推进乡村振兴过程中，在教育、就业、医疗、政治参与、经济惠享、社会保障以及特殊的族际互动交往、族际通婚等方面[2]赋予各民族群众更丰富的权益，并通过政策予以保障落实。

（二）坚持高质量发展优先，增强民族地区乡村振兴基础力

“十四五”时期，高质量发展是中国各领域改革和各事业发展的根本遵循和目标导向，推进乡村振兴必然要以经济发展为第一要义，这是民族地区推进乡村振兴的物质基础。长期以来，总体而言，民族地区特别是民族地区乡村的经济发展处于“追赶状态”和经济增长极的外围，陷入了“生态空间、生产空间、生活空间”[6]同时受限的发展困局，民族地区在经济层面如何突围、如何推进、如何实现高质量发展，是民族地区乡村振兴首先要解决好的重要问题，同时这也是极大的难点。

1. 推进民族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紧密联系、相互影响[7]。要在过渡期内保持政策总体稳定，坚持摘帽不摘责任、不摘政策、不摘帮扶、不摘监管；根据绝对贫困转为相对贫困后的新特征、新要求，完善贫困评价体系，建立健全防止返贫的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以民族地区脱贫地区、脱贫农户的变化情况为基点，调整帮扶重点，拓展帮扶渠道，改进帮扶方式，增强帮扶保障。要结合民族地区各地方的经济发展水平、基础设施、社

会公共服务等实际，明确乡村振兴重点帮扶的区域和项目，特别是在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重要能源资源开发、生态效益补偿、土地管理政策等方面，要加大对重点帮扶对象的财政转移支付力度[8]。要建立健全包括区域协作、对口支援、社会力量帮扶等机制，拓宽投资合作、劳务协作、人才培养、技术培训等渠道，为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和乡村振兴提供更有力的外部保障。

2. 完善贫困地区产业发展和财政资金支持政策体系

随着脱贫攻坚目标的如期实现，农村贫困治理已经由绝对贫困转向相对贫困，致贫原因、贫困内容、贫困程度等都已经发生不同程度的变化。产业扶贫的重点由原来的产业选择、产业培育、产业技术、产品销售等转向产业规模扩大、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完善、产品高质量发展和品牌塑造等方面，因此在推进贫困地区产业发展过程中要及时调整财政支持产业的方向、创新方式、拓宽支持渠道和加大支持力度，推动产业支持由原来的以政府为主体向“政府＋企业＋社会＋其他”等多元融合模式转变。

3. 注重培育融合发展的产业形态[9]，优化产业结构，推动农业现代化发展

要结合民族地区的区域特色、地方特色、民族特色、产业特色，以加强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开发建设为重要手段，推进产业多元化、发展模式差异化、发展渠道多样化、机制创新化，以民族地区特色文化产业园区为依托，积极培育“民族创新”的中小微专业企业和创客空间，推进其与民族地区特色农产品、文化、旅游、康养等相结合，挖掘、培育、壮大民族特色产业，重点培育、扶持一批民族特色产品和龙头企业，构建完善的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带动民族地区优势产业的“特色富集”，优化特色产业布局，推进民族特色产业链和产业集群发展，构建民族地区特色化、自主性的产业格局和市场体系，全力推进民族地区产业振兴。

（三）树立多元融合发展思路，增强民族地区乡村振兴联动力

“十四五”时期，中国经济发展面临着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和新型城镇化、健全城乡融合发展机制、构建新发展格局等多重任务，彰显出更强的生态性、融合性、协调性、开放性等特征。民族地区的经济发展要瞄准国家经济发展的主要方向和目标任务，不能局限于区域、地方、民族等的单向度范围，而应秉承“大融合、大格局、大发展”的新发展思路，实行多融合发展机制，畅通循环经济发展通道，扩大民族地区的发展市场和空间。

1. 推动城乡融合发展，构建民族地区城乡联动发展的市场机制

重点是要破除民族地区城乡之间的制度壁垒，推进乡村和城市交通设施网络一体化建设；加大对乡村教育、医疗、养老等社会公共产品的财政资金、人才培养、设施建设等的支持力度，提高城乡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10]；大力培育和扶持特色城镇发展，建立和扩大城乡联动发展的平台载体。如此，通过制度衔接紧密化、基础设施一体化、公共服务均等化、联系载体拓展化等方式，减少甚至消除资源要素自由流动的障碍，引导和支持更多人才、技术、资金、管理等优质要素从城市流向农村并积极发挥作用，最大限度缩小城乡发展差距，增强城乡经济发展联动性，推进民族地区农村市场逐步向城市延伸扩展。

2. 加强不同民族区域之间的融合

经过长期的历史发展和沉淀，不同民族和不同区域都不同程度形成了比较明显的民族特征和区域特色，这既是区别于其他民族或地区的标志，又是融入其他民族、地区，加强相互之间合作的“核心竞争力”。民族和区域的特色包括显性和隐性两种类型，要坚持扩大隐性资源优势和挖掘显性资源潜力相结合，充分挖掘、整合和利用不同民族之间和不同区域之间的民族资源、自然资源、产业资源、生态资源、文化资源等特色以及以此为基础形成的各种独特优势，在差异中寻求资源互补，在共性中强化优势，在分散中培育合作机会，以此推进不同民族和区域的市场开发，为民族地区的经济发展扩大市场空间，创新联动合作发展模式，赋能民族地区乡村振兴发展。

3. 整合民族地区多重制度，通过提升制度效能增强民族地区乡村振兴活力

民族地区的乡村振兴并非独立存在的个体，

而是与其他外在的社会政策、社会制度、社会环境等密切相连、相互作用。鉴于此，民族地区应整合多方制度，借势发力，加快乡村振兴的进程并提高其效能。其中最为重要的就是要把乡村振兴与西部大开发战略、“一带一路”建设、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等紧密结合，建立乡村振兴的多重有效衔接机制。在坚持民族自治的基础上，加强民族合作、民族互助，用好、用足、用活上述制度，积极参与西部大开发、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全过程，坚持以生态优先为前提，深入推进“大开发”工程，在构建西部地区“大保护、大开发、高质量发展”新格局中优化民族地区发展环境、培育发展良机、增强发展势能，进而为民族地区乡村振兴提供有利条件。同时，要充分抓住“一带一路”建设所开辟的全方位对外开放新格局和产生的诸多利好，推进和加强民族地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或地区的合作，积极引导和支持“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或地区的资金、技术等更多流向民族地区的乡村地区，有针对性地吸引外国企业投资民族地区农村相关项目，为民族地区乡村振兴创造更大的发展空间和提供更多的发展机会。

（四）加强对民族优秀文化的传承和发展，增强民族地区乡村振兴精神动力

民族文化是各族群众在长期的生产、生活过程中积累、沉淀和形成的，深刻反映着本民族的信仰、风俗习惯、思想价值、精神价值和行为方式，这是不同民族区别于其他民族的重要特征和标志，是影响民族群众思想和行为的内生因素，是推动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隐形生产力。保护、挖掘、传承、发展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具有多重维度的意义，既是对民族居民及其文化的尊重，使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得以传承与弘扬，更重要的是在保护和传承优秀传统文化的过程中进一步挖掘、凝练民族文化更深层次的价值功能，为群众进行生产活动提供重要的精神动力，助力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因此，传承和发展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可以为推进民族地区乡村振兴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

一是要加大对民族传统文化和习俗的挖掘力度，积极传承和创新民族地区文化。要通过民族地区少数民族建筑、歌舞、饮食、服饰、民族工艺、重要节日活动等载体，研究其发展演变的历史过程，充分深入挖掘少数民族文化的深刻内涵、多样形态，使少数民族传统文化和习俗的多样性、价值性得到更加全面、客观的彰显与弘扬。在此基础上，努力寻找不同民族文化的共通性或连接点，以文化借鉴和文化整合来构建文化交融式的乡村关系和民族关系，不断增强价值认同、民族认同，形成更强的民族凝聚力和向心力，进而内化为推进民族地区乡村振兴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大精神动力。

二是创新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播方式，为民族地区乡村振兴提供更丰富且更具内涵的乡村文化。要在充分把握少数民族文化真正内涵的基础上，瞄准群众的文化需求导向，把现代信息技术融入民族文化的内容创造出丰富的民族文化产品。比如，坚持运用整合理念，通过文学手法与文化呈现的方式，对少数民族祖先传说、民族信仰、传统习俗、价值取向等内容进行创新性创造转化，推出各民族认可又符合现代文化发展方向和群众文化需要导向的优秀作品[11]。同时，充分借助网络视频、抖音、语音播报、微电影等方式，用民族语言讲述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历史、故事、特征，通过现代化方式更灵活地展现民族文化的历史发展过程、本质内涵及其蕴含的民族精神、民族风格、民族思想，这样既可以有效传播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又可以丰富民族地区的乡村精神生活、增进民族认同、融洽民族关系，进而增强民族地区乡村发展的生机与活力。

三是创新民族文化融合发展模式。新业态、新模式为乡村振兴多重价值目标的实现提供了新方向与新途径[12]。要充分利用包括历史文化、传统文化技艺、优秀民风民俗等在内的少数民族文化资源，促进民族文化与旅游、传统工艺等深度融合，坚持保护优先与发展并重、活化与传承兼顾，培育和发展以民族文化为内核的新型产业业态，实现文化价值和经济价值相统一，以文化价值丰富产业发展形态并提高产业发展内涵，以产业发展促进文化传播与价值提升，为民族地区乡村振兴注入新的活力。

参 考 文 献

[1] 殷兴东，牛绿花．贫困突围、生态屏障、国防前沿——民族地区乡村振兴的三个维度[J]．原生态民族

文化学刊，2019（2）：75.
[2] 徐俊六. 族际整合、经济转型、文化交融与协同共治：边疆多民族地区乡村振兴的实践路径[J]. 新疆社会科学，2019（3）：78.
[3] 王政武. 中国统筹城乡相对贫困治理体系构建的逻辑和路向[J]. 内蒙古社会科学，2020（6）：127.
[4] 卜海. 我国脱贫再返贫防范机制的建立和运行问题研究[J]. 江苏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8（6）：1.
[5] 龚晨. 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与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关联探析[J]. 改革与战略，2020（1）：107.
[6] 程莉，文传浩. 乡村“三生”绿色发展困局与优化策略[J]. 改革与战略，2021（1）：82.
[7] 何玲玲，钟家慧. 广西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耦合协调发展研究[J]. 南宁师范大学学报，2020（5）：71.
[8] 马建堂. 在新征程中接续推进脱贫地区乡村全面振兴[N]. 经济日报，2021-02-03（010）.
[9] 唐艳军. 广西少数民族特色村寨产业发展与乡村振兴研究[J]. 改革与战略，2020（6）：99.
[10] 秦清芝，杨雪英，张元. 政府公共权力视域中的城乡融合发展路径研究[J]. 江苏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0（3）：109.
[11] 茸芭莘那. 保护特色文化推进民族地区全面乡村振兴[N]. 中国艺术报，2021-03-05（002）.
[12] 李忠斌，陈小俊. 特色村寨文化产业业态创新与乡村振兴：价值、机制与路径[J]. 南宁师范大学学报，2020（2）：49.

Isomorphism of "Four Forces": ethnic areas in the 14th Five-Year Plan Period dilemma and outlet of Rural Revitalization

WANG Zhengwu[1], HE Yuankai[2]

(1. *Periodical Office of Reform and Strategy*, *Nanning* 530022, *China*; 2. *School of Ethnology and Sociology*, *Guangxi University for Nationalities*, *Nanning* 530006, *China*)

Abstract: The "Fourteenth Five-Year Plan" period is the beginning period of China's new journey towards modernization and the new stage of promoting rural comprehensive revitalization, which is placed in a higher position of national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building a modern socialist country in an all-round way, the development of ethnic minority areas, especially their villages, must be synchronized with other areas and given a more arduous mission of the times: on the basis of completing the basic goal of rural revitalization, rural revitalization in ethnic minority areas shoulders the heavy responsibility of promoting national unity and maintaining national border security. To solve the problems brought about by the low quality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obvious shortcomings of residents' living conditions and quality, implied resistance of ethnic and cultural diversity, and the deterioration of ecological environment has not been fundamentally improved, we must strengthen ethnic integration, adhere to the priority of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establish a multi-integration development idea, inherit and develop ethnic excellent culture, and strengthen ethnic areas.

Keywords: Rural revitalization; Ethnic areas; High quality development; National culture

（编辑：程俐萍）